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511002024GG005842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
建设工程名称	梧州局贺州工作站仓库改造项目
建设位置	贺州市将军山商住区贺州军分区西侧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肆佰贰拾陆平方米 建筑占地面积肆佰贰拾陆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1、本期工程建筑占地面积425.5m <sup>2</sup> ，总建筑面积425.5m <sup>2</sup> ，计容建筑面积851m <sup>2</sup> 。 2、梧州局贺州工作站仓库改造项目建筑设计方案(2023.12.27)及贺自然资函【2023】419号。 3、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后1年内需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，期满需延期的，在期满30日前可申请延期1次，期限不超过1年。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